

2023 年度
福建省尤溪县
人民检察院部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1
一、部门主要职责	2
二、部门决算单位基本情况	3
三、部门主要工作总结.....	3
第二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表	6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7
二、收入决算表	8
三、支出决算表	9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10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12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13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15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16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17
第三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18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19
二、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
四、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1
五、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1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1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2
八、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23
九、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23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25
第五部分 附件	28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尤溪县人民检察院的主要职责是：

（一）深入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深入贯彻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和决策部署，统一全院干警思想和行动，坚持党对检察工作的绝对领导，坚决维护习近平总书记的核心地位，坚决维护党中央权威和集中统一领导。

（二）根据上级人民检察院指定，立案侦查司法工作人员相关职务犯罪案件。

（三）依法对刑事犯罪案件审查批准逮捕、决定逮捕、提起公诉。

（四）负责应由本院承办的刑事、民事、行政诉讼活动及刑事、民事、行政判决和裁定等生效法律文书执行的法律监督工作。

（五）负责应由本院承办的提起公益诉讼工作。

（六）对同级侦查机关报请核准追诉的案件进行审查，并提出处理意见。

（七）依照法律规定开展调查核实，依法提出抗诉、纠正意见、检察建议。

（八）负责应由本院承办的对看守所、社区矫正机构等执法活动的法律监督工作。

（九）受理向本院的控告申诉。

（十）负责其他应当由本院承办的事项。

二、部门决算单位基本情况

从决算单位构成看，尤溪县人民检察院包括9个机关行政处（科）室，本部门无下属单位，其中：列入2023年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单位详细情况见下表：

单位名称	单位性质	在职人数
尤溪县人民检察院	行政单位	53

三、部门主要工作总结

2023年以来，尤溪县人民检察院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二中全会精神以及省委、市委、县委部署要求，认真落实《中共中央关于加强新时代检察机关法律监督工作的意见》和省委实施意见，聚焦为大局护航、为发展助力、为人民司法，全面履行法律监督职能，各项检察工作稳进提升。围绕上述任务，重点完成了以下工作：

（一）助力乡村振兴。制定服务保障乡村振兴战略“16条意见”，突出重点能动履职，分别获县委、县政府主要领导批示肯定。维护农贸市场稳定促进“产业振兴”。聚焦农产品质量、农贸市场秩序等重点领域，起诉擅自屠宰生猪、买卖烟叶等非法经营类案件，同步制发检察建议，督促行业部门加强内部监管。改善乡村人居环境促进“生态振兴”。办理废水直排、垃圾堆放等影响人居环境案件。针对农药包装物随意丢弃问题开展专项监督，推动落实农药包装废弃物回收制度，严控耕地白色污染。美化乡村人文环境促进“文

化振兴”。开展古树名木保护专项监督，督促主管部门协力解决护栏遭损、借树违建、保护牌缺失等问题。持续开展省级文物保护专项监督，获评全市检察机关文物和文化遗产保护消防安全专项监督活动“突出集体”。

（二）助力优化营商环境。聚焦平等保护、治罪与治理等重点环节，找准以检护商切入点。着力维护经济发展。开展检察机关护航法治化营商环境专题调研，制定护航营商环境“10条举措”，邀请部分企业家、人大代表、政协委员参加“检护安全 益企发展”检察开放日，运用检察听证帮助2名涉企社矫人员解决跨区域经营难题。联合泉州丰泽区检察院跨区域开展尤某伪造公司印章案第三方监督评估工作，会同工商联、工信局、税务局等部门到西滨镇某药厂开展企业合规巡察，检察机关服务保障民营经济工作得到省、市人大常委会调研组充分肯定。

（三）助力保护传统村落。立足保护与发展、创新与振兴、深学与传承，制定《关于依法能动履职助力传统村落整体保护的工作意见》，联合市人大常委会办公室出台《建立“人大+检察”联动监督机制助力传统村落公益保护的意見》，探索推进代表建议和检察建议衔接转化工作机制。持续推动违法用地占地整治，针对部分乡镇耕地被堆放弃土、搭建厂房以及改造鱼塘等情形，联合多部门调查核实，制发检察建议，督促恢复原貌。分别在书京村、桂峰村建立传统村落公益保护检察实践基地、朱熹蔡襄传统法律文化守护传

承展示馆，邀请人大代表、政协委员参与公益诉讼办案4场次。

（四）坚定捍卫社会和谐安宁。依法维护社会稳定，助力平安尤溪建设。依法严厉打击暴力犯罪。依法严惩杀人、放火、抢劫、强奸等严重暴力犯罪，常态化开展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开展《反有组织犯罪法》专题宣讲4次，参与重点行业领域常态化扫黑除恶及“惩腐打伞”工作安全检查5场次。助力营造风清气正的政治环境。持续优化监检衔接机制，加大提前介入、案件会商力度，共办理监察机关移送审查起诉的滥用职权、挪用公款、单位行贿等职务犯罪案件7件8人。

（五）用心用情化解社会矛盾。坚持和发展新时代“枫桥经验”，把矛盾纠纷预防化解贯穿办案全过程。做好涉法涉诉信访。发挥12309检察服务中心“信访网电”四位一体优势，对79件群众信访全部实现7日内程序性回复、3个月内办结，开展检察长接待日活动22场次，以检察机关“枫桥式工作法”助力纠纷矛盾就地化解、源头预防。多元化解矛盾纠纷。综合运用检察听证、圆桌会议、检察建议等手段，丰富矛盾纠纷多元化解机制，其中邀请劳动监察、司法行政、镇村等多方力量，促成10名菇农工钱拖欠问题成功调解。推动行政争议实质性化解。强化部门协作，妥善办理行政争议实质性化解案件5件。

第二部分

2023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单位：万元

部门：尤溪县人民检察院

收入		支出	
项目	决算数	项目(按支出功能分类)	决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877.43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三、国防支出	
四、上级补助收入		四、公共安全支出	2,001.83
五、事业收入		五、教育支出	
六、经营收入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其他收入	680.09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41.42
		九、卫生健康支出	50.93
		十、节能环保支出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十二、农林水支出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六、金融支出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72.75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三、其他支出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2,557.51	本年支出合计	2,266.93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结余分配	
年初结转和结余	257.09	年末结转和结余	547.67
总计	2,814.61	总计	2,814.61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二、收入决算表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部门：尤溪县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 合计	财政拨款 收入	上级 补助 收入	事业 收入	经营 收入	附属 单位 上缴 收入	其他收 入
支出功能 分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合计						
			2,557.51	1,877.43					680.09
204			2,326.53	1,646.44					680.09
20404			2,326.53	1,646.44					680.09
2040401			1,121.77	1,111.71					10.06
2040402			136.80	136.80					
2040409			670.03						670.03
208			106.08	106.08					
20805			106.08	106.08					
2080501			24.37	24.37					
2080505			81.71	81.71					
210			52.16	52.16					
21011			52.16	52.16					
2101101			52.16	52.16					
221			72.75	72.75					
22102			72.75	72.75					
2210201			72.75	72.75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三、支出决算表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部门：尤溪县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 出	上缴 上级 支出	经营 支出	对附属 单位补 助支出
支出功能 分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合计					
204			2,266.93	1,338.90	928.04			
			2,001.83	1,073.79	928.04			
			2,001.83	1,073.79	928.04			
			1,073.79	1,073.79				
			216.77		216.77			
			676.52		676.52			
208			141.42	141.42				
			141.42	141.42				
			47.48	47.48				
			93.95	93.95				
210			50.93	50.93				
			50.93	50.93				
			50.93	50.93				
221			72.75	72.75				
			72.75	72.75				
			72.75	72.75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部门：尤溪县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金 额	项目(按功能分类)	合 计	一般公共 预算财政 拨款	政府 性基 金预 算财 政拨 款	国有 资本 经营 预算 财政 拨款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877.43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三、国防支出				
		四、公共安全支出	1,325.31	1,325.31		
		五、教育支出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41.42	141.42		
		九、卫生健康支出	50.93	50.93		
		十、节能环保支出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十二、农林水支出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六、金融支出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72.75	72.75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三、其他支出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1,877.43	本年支出合计	1,590.41	1,590.41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50.34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537.36	537.36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50.34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总计	2,127.77	总计	2,127.77	2,127.77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部门：尤溪县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1,590.41	1,338.90	251.52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325.31	1,073.79	251.52
20404	检察	1,325.31	1,073.79	251.52
2040401	行政运行	1,073.79	1,073.79	
20404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16.77		216.77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41.42	141.42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41.42	141.42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47.48	47.48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93.95	93.95	
210	卫生健康支出	50.93	50.93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50.93	50.93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50.93	50.93	
221	住房保障支出	72.75	72.75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72.75	72.75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72.75	72.75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公开 06 表

部门：尤溪县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122.91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37.68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30101	基本工资	232.27	30201	办公费	8.89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30102	津贴补贴	166.72	30202	印刷费	15.84	310	资本性支出	0.34
30103	奖金	315.76	30203	咨询费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6	伙食补助费	19.66	30204	手续费	0.09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0.34
30107	绩效工资		30205	水费	0.90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80.58	30206	电费	4.23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98	30207	邮电费	2.99	31006	大型修缮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40.13	30208	取暖费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12.45	30209	物业管理费	0.08	31008	物资储备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8.30	30211	差旅费	3.18	31009	土地补偿	
30113	住房公积金	100.15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10	安置补助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5.10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32.92	30214	租赁费	1.99	31012	拆迁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77.98	30215	会议费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0.55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2	退休费		30217	公务接待费	5.18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4	抚恤金	21.57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5	生活补助	44.95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2	对企业补助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16.49	31201	资本金注入	
30307	医疗费补助	4.25	30227	委托业务费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33.14	31204	费用补贴	
30309	奖励金		30229	福利费		31205	利息补贴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09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35.19	399	其他支出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7.22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76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9909	经常性赠与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9910	资本性赠与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9999	其他支出	
人员经费合计		1,200.89	公用经费合计				138.01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部门：尤溪县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合计	1	37.14
1. 因公出国（境）费	2	0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3	31.96
其中：（1）公务用车购置费	4	19.90
（2）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	12.06
3. 公务接待费	6	5.18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部门：尤溪县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4	7	8	11	12
			合计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2. 本部门 2023 年度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收支。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部门：尤溪县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2. 本部门 2023 年度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支出。

第三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年度本部门收入总计2,814.61万元，支出总计2,814.61万元，与上年决算数相比，各减少381.62万元，下降11.94%。主要是年初结转和结余较上年减少。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3年度收入2,557.51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429.03万元，增长20.16%，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1,877.43万元。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00万元。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00万元。
4. 上级补助收入0.00万元。
5. 事业收入0.00万元。
6. 经营收入0.00万元。
7.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00万元。
8. 其他收入680.09万元。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年度支出2,266.93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262.71万元，下降10.39%，具体情况如下：

1. 基本支出1,338.90万元。其中，人员支出1,200.88万元，公用支出138.01万元。
2. 项目支出928.04万元。

3. 上缴上级支出0.00万元。

4. 经营支出0.00万元。

5.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万元。

二、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总计2,127.77万元，支出总计2,127.77万元，与上年决算数相比，各减少148.93万元，下降6.54%，主要是年初结转和结余较上年减少。

三、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1,590.41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26.36万元，下降1.63%，具体情况如下：

（一）2040401-行政运行1073.79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96.36万元，增长9.66%。主要原因是人员增加，商品和服务支出增加以及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增加。

（二）2040402-一般行政管理事务216.77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59.12万元，增长37.5%。主要原因是人员增加，商品和服务支出增加以及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增加。

（三）2080501-行政单位离退休47.48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77.95万元，下降62.15%。主要原因是本年生活补助及抚恤金支出较上年大幅减少。

（四）2080505-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93.94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41.41万元，增长78.83%。

主要原因是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基数调整。

（五）2101101-行政单位医疗 50.93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15.85 万元，下降 23.73%。主要原因是支出功能分类科目调整。

（六）2210201-住房公积金 72.75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14.42 万元，增长 24.72%。主要原因是人员增加以及住房公积金基数调整。

四、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3 年度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五、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3 年度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支出。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1,338.90 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 1,200.89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补助、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二）公用经费138.01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交通工具购置、文物和陈列品购置、无形资产购置、其他资本性支出、赠与。

七、一般公共预算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三公”经费支出37.14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66.32%；较上年增加15.33万元，增长70.30%。主要原因是本年度购置一辆执法执勤用车。具体情况如下：

（一）因公出国（境）费支出0万元，与全年预算数和上年决算数持平，主要是本部门无因公出国（境）费。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31.96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65.23%；较上年增加14.89万元，增长87.22%。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19.90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79.61%；较上年增加19.90万元。2023年公务用车购置1辆，

主要是：为满足日常运行需要，本年度购置 1 辆执法执勤用车。

公务用车运行费支出 12.06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50.26%；较上年减少 5.01 万元，降低 29.35%。主要是严格执行公务用车管理制度，厉行节约政策。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7 辆。

（三）公务接待费支出 5.18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73.94%；较上年增加 0.44 万元，增长 9.28%。主要是接待人数增加。累计接待 54 批次、441 人次。

八、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根据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部门组织对 2023 年度 1 个项目实施单位自评。（《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详见附件）

本部门无专项资金。未实施部门评价。

九、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

2023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138.01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30.04 万元，增长 27.83%，主要原因是：人员数量增加。

（二）政府采购情况

本部门 2023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22.73 万元，其中：

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22.73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0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0.00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22.73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00.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22.73 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 100.0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 10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 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 0%。

（三）国有资产占用使用情况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共有车辆 7 辆，其中：执法执勤用车 5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2 辆；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 台（套）。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取得的各项收入。主要是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等。

五、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

六、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至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七、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八、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至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九、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

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二、“三公”经费：纳入本级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本级部门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三、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第五部分

附件

一、《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部门业务费						
主管部门		尤溪县人民检察院		实施单位		尤溪县人民检察院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26.80	234.37	216.77	10	92.49%	9.2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36.80	136.80	119.20	—	87.13%	—	
	其他资金				—	0.00%	—	
	上年结转资金	90.00	97.57	97.57	—	100.00%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立足新发展阶段，贯彻新发展理念，积极服务并深度融入新发展格局，全面落实党中央决策部署和省委、高检院工作要求，忠实履行法律监督职责，为全方位推动高质量发展超越提供更加有力的法治保障。			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立足新发展阶段，贯彻新发展理念，积极服务并深度融入新发展格局，全面落实党中央决策部署和省委、高检院工作要求，忠实履行法律监督职责，为全方位推动高质量发展超越提供更加有力的法治保障。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指标分值	自评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业务费支出控制率	≤100%	100%	1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案件质量评查覆盖率	≥100%	100%	20	2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人大代表满意率	≥80%	100%	20	2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涉黑案件统一把关率	≥100%	100%	15	15	
		质量指标	设备采购合格率	≥100%	100%	15	15	
时效指标		群众信访件有回复3个月内办理结果或进展实体答复率	≥100%	100%	20	20		
总分						100		